

## 1. 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（上海市浦东新区教育局工程管理事务中心）的（上海市浦东新区建平培德实验中学运动场地改造工程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（上海市浦东新区建平培德实验中学运动场地改造工程），属于建筑业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上海航宽体育场设施工程有限公司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2069.6964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411.841049万元，属于（小型企业）；

2.  / /，属于建筑业，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 / /，从业人员 / /人，营业收入为 / /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/ /万元，属于 / /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上海航宽体育场设施工程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6年6月1日

